

公司代码：688393

公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四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五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七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 案.....	30
议案九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提前到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

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 2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主持人：董事长
- 5、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

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7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9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有关规定，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为总结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一：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目标，以回报股东为宗旨，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通过“试剂+设备+数字化+人工智能”全链条病理诊断数智化赋能、产品与服务结合等优势，强化自产产品护城河及病理服务全链条能力，实现收入结构优化升级。为加速市场渗透，公司主动调整渠道策略，加强经销商洽谈合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71 亿元，虽同比微降 5.33%，但业务质量及结构显著改善。外购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31.28%，HPV 产品线因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实施导致价格承压，收入同比下降 26.95%。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保持高强度投入，全年研发投入 6,006.3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 12.76%，重点投向病理数智化及肿瘤伴随诊断试剂开发。免疫组化（IHC）与荧光原位杂交（FISH）同比增速均超 20%，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数智化产品收入激增 80%，数字切片扫描系统及宫颈细胞学人工智能软件覆盖全国近 300 家医疗机构。

基于战略布局县域市场需要，公司持续加大病理共建业务投入，病理科共建业务进入高速发展期，收入增速超过 90%，但新增共建点前期投入较大。公司于报告期内推进人才结构优化，推动组织效能提升，在人员总量下降 12.24%的情况下，薪酬总额同比增加 14.52%，上述举措导致当期归母净利润降至 2,129.13 万元，同比下降 46.85%，但为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新产品商业化进程提速，多品类试剂设备同步获批

公司围绕临床需求，旨在向客户提供肿瘤多技术、多靶点联合检测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的 IHC 和 FISH 平台均有伴随诊断三类证获得批准，三类证数量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其中，ALK 基因重排检测试剂盒是国产首张 FISH 平台用于定性检测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的 ALK 基因重排，用于克唑替尼药物的伴随诊断检测注册证。HER2 基因检测试剂盒成功拓展胃癌伴随诊断新适应症，这也是国内首个获批胃癌 HER2 检测的伴随诊断试剂盒三类证。IHC 平台针对女性乳腺癌检测的重要指标如 HER2 抗体试剂、雌激素受体抗体试剂、孕激素受体抗体试剂，均成功获得三类证。这些试剂与 FISH 平台的 HER2 基因检测试剂盒形成更加完善的乳腺癌检测套餐，可帮助医生确定乳腺癌的亚型，并在个体化的治疗方案制定和预后评估中发挥重要作用。

在配套自动化检测设备方面，为顺应病理科设备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趋势，公司完成三大技术平台革新：液基细胞学平台实现了“试剂+制片+染色+封片+数字扫描+ AI 辅助判读”的全流程自动化突破，沉降式与膜式双技术路径一体机同期上市；新一代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系统 Hyper S9 通过紧凑型结构设计 with 智能分拣模块进一步满足病理科对高效、精准检测设备的需求，该设备于 2024 年底上市后为 IHC 产品线快速增长并进行国产替代提供助力；FISH 平台的全自动玻片处理系统完成更新迭代及工艺升级，现已具备降低科室成本、提高科室人效和试剂环保无毒等优势，为病理科提供了更加高效、环保的检测解决方案。

（二）数智病理共建业务规模增长迅猛

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医疗资源下沉与分级诊疗政策导向，依托全资子公司医学检验所及公司自有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与全国各级医院病理科展开深度合作，积极推进病理科数智共建业务。这一举措旨在将基层病理科标本的检测模式从传统的院外送检，通过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转变为高效的院内诊断，从而显著提升医院在临床诊断方面的能力。通过医联体和专科联盟的形式，公司以三级医院等关键客户为中心，发挥自身在病理科专家资源和自产产品及数智产品解决方案方面的优势，深入基层医院推动病理科共建。

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革新服务模式，在基本的病理科共建模式之上，根据不同地区的具体需求，发展了区域病理中心、宫颈癌筛查中心、远程病理会诊中心等多层次服务，提供灵活的产品和服务组合，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与全国 60 家基层医院病理科完成共建项目，与 23 家医联体、专科联盟签订共建协议。2024 年，病理科共建业务收入同比增长高达 90%，充分展现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强劲发展动力和显著成效。

(三) 数字化系统矩阵升级，智能化产品持续赋能

公司持续强化数字病理技术布局，完成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系统产品矩阵战略升级，新获二类产品注册证的 480 片、300 片、30 片通量机型，与既有 6 片、240 片机型形成阶梯式覆盖方案，精准适配基层医院至三甲医院的差异化需求。

应用于宫颈癌筛查的宫颈细胞学 AI 辅助诊断产品三类证注册申报正稳步推进。基于该产品的多中心临床科研评价性能验证数据撰写的论文已在国际权威学术期刊《Modern Pathology》发表，研究由北京协和医学院群医学及公共卫生学院牵头，解放军总医院第七医学中心、安徽省立医院、浙江省肿瘤医院等九大权威中心联合参与，研究显示：初级细胞学医生在 AI 辅助诊断下灵敏度由 53.1% 提升至 81.6%，特异性由 66.2% 提升至 78.9%，并且可将细胞学医生工作量减少 37.5%。研究表明，细胞学医生在宫颈细胞学 AI 辅助下可以减少超过三分之一的工作量，并且显著提升诊断准确性，尤其是对于经验不足的初级细胞学医生效果显著。

公司开发的病理专病库致力于为病理科医疗数据提供“存储、管理、治理、应用”一站式服务工具，贯穿科研选题、课题设计、数据收集管理至统计分析等科研全程，针对当前病理科研面临的挑战，从数据存储安全、数据智能管理、多模态数据分析到科研项目的有效推进等多维度着手，全方位激活医学数据潜能，激发创新科研思维，深入探索疾病的发生机制与进展规律。目前，该产品的 1.0 版本设计开发工作已完成。

报告期内数智化产品线收入同比增长 80%，截至期末，数字切片扫描系统装机量近 300 台。技术产品化能力的持续释放，验证了技术布局的前瞻性，也巩固了公司在病理数智化领域的竞争力。

(四) 海外市场准入突破，塑造国际化病理品牌形象

公司选定日本、东南亚和中东地区等市场作为海外拓展的初步目标，并已积极启动海外市场的布局。通过专家实地考察、市场调研、品牌战略规划以及商务谈判、销售推广和参与国际展会等一系列活动，公司已制定了海外市场产品注册报证的详细规划。现阶段，公司将发挥“试剂+自动化设备+人工智能判读”的产品技术优势，以液基细胞学产品作为主打产品，结合数字化相关产品，有效地解决全球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病理医生缺乏的问题，展现公司在行业中的独特竞争优势。

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得 8 张越南产品证书以及 8 张 CE 证，产品涵盖液基细胞学配套试剂、制片染色一体机、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处理系统、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系统等。公司已陆续获得日本、欧盟、乌克兰、厄瓜多尔、越南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资质，后续将进一步扩大海外准入的版图，以实现更为广阔的国际化布局。

二、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交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由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亦建立了官方网站、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就公司日常新闻、学术新闻、企业文化、产品展示等向外传递，便于投资者在信披公告及交流外进一步多方面了解公司。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聚焦肿瘤筛查与肿瘤精准诊断，深耕病理科业务，以液基细胞学（LBP）、免疫组织化学（IHC）、荧光原位杂交（FISH）、聚合酶链式反应（PCR）等技术平台为基础，不断加强研发转化效率，丰富公司产品在肿瘤筛查、肿瘤分型、伴随诊断、疗效检测、复发检测等领域的应用；通过病理科“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产品，提高病理科制片、诊断效率和质量，借助 AI 人工智能判读的前沿性研发，拓展增量市场空间，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壁垒；通过医联体、专科联盟拓展病理服务业务，促进公司渠道下沉，将公司产品优势与服务体系结合，强化“产品+服务”双轮驱动的盈利模式。加强与药企在伴随诊断领域的合作，重点靶点推广进一步强化。明确海外市场策略，推进注册报证、团队搭建和品牌推广。

四、公司经营计划

（一）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方面

公司将持续优化研发体系，通过探索和开发前沿技术、创新产品，提高研发成果的技术转化效率。重点推进在研项目全周期管理，建立科学立项评估体系，深化现有项目的临床转化及市场化布局。同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构建覆盖研发全链条的激励制度与质量管理标准，激发科研团队创新动能。

着力提升基因诊断、蛋白分析、设备开发等核心研发板块的协同创新能力，加深各技术平台的联动，从单一技术检测到提供某一癌种筛查、诊断的多技术、多靶点联合检测方案。深化与三甲医院、重点实验室的产学研联合攻关，通过联合申报课题、共建实验室等多种形式，推动前沿技术向临床应用的高效转化。

加大与药企在伴随诊断领域的合作，推进重要靶点三类证的注册报证进程。同时，公司着力强化病理数字化、智能化产品的研发，旨在将这些前沿科技成果深度融合到现有业务中，实现业务的全面升级和高效赋能。

（二）市场与渠道方面

公司将围绕“直销与经销结合”的核心销售模式，持续优化渠道布局与管理 体系，通过精细化分工提升销售团队的专业化水平。一方面，根据技术平台、区域分布、重点客户群体及应用场景等维度，对销售人员进行差异化定位和专项培训，强化客户需求挖掘能力；另一方面，依托智能化、一体化产品解决方案深化大客户战略合作，在现有合作基础上延伸科研服务场景。同步强化售后团队响应效率和服务标准，形成售前、售中、售后全链条闭环管理，切实提升客户满意度。

在业务下沉与市场覆盖层面，公司将持续借助医联体和专科联盟资源网络，结合公司自有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加速数智病理共建业务的规模化发展，推动优质产品与服务向基层医院渗透。同时以“爱病理”APP 为载体，构建病理医生深度交互平台，通过远程培训、学术交流、病例研讨及实时咨询等功能，强化与专业用户的粘性互动，持续提升品牌在病理领域的专业影响力。公司将加速经销商体系的标准化建设，完善分级管理制度与赋能机制，确保渠道网络与市场开拓节奏相匹配。

海外市场作为战略增长极，公司将系统梳理并明确 2025 年国际注册报证的核心产品序列，同步扩充海外团队规模。整体规划将聚焦渠道深耕、资源整合与能力升级，通过立体化策略实现市场份额与品牌价值的协同增长。

（三）人力资源与业务结构方面

公司将持续推进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全面优化，聚焦人才战略与组织效能提升，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在组织治理层面，将同步完善内部决策机制与内控制度建设，通过流程再造与数字化工具应用，精简跨部门协作环节，在合规前提下实现运营效率提升，同时强化全员风险防控意识与成本管控能力。人才结构优化方面，重点加大高端研发人才与复合型业务骨干的引进力度，结合业务战略制定差异化的招聘策略；针对关键岗位实施专项培养计划，通过内部导师制与外部培训学习相结合的模式加速核心人才成长。激励机制创新上，优化科研专项奖励制度和业务团队绩效方案，形成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长效激励生态，从而建立人才发展与业务增长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机制。

（四）资本工作方面

公司将围绕病理“四化”的核心战略方向，以“内生创新+外延整合”深化资本运作布局，重点强化已投项目的全周期管理。同时聚焦产业链纵向延伸与横向协同，通过控股并购整合具备关键技术专利或成熟商业化管线的优质标的，形成“自主攻关+战略投资”的双向技术储备机制。在资本运作实施层面，将建立动态评估体系，围绕标的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市场增长潜力及技术壁垒等维度制定分级投资策略，确保并购项目与主营业务形成技术互补与客户资源共享。通过优化投后管理机制，推动技术团队与公司研发体系的深度融合，实现资本运作对核心业务的技术赋能与价值放大，持续巩固公司在病理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重要决策中尽职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发挥了独立董事的应有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总结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总结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现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二：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4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9 日	第四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 4.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四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 2024 年度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还积极参与各项会议和各重大事项的研究，对特别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工作，能够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基本原则，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与监督，对各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着规避风险、稳健经营的原则，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年度、季度、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进行了检查，认为：2024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是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有损害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发生。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也没有为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体现了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符合有关规定，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求，遵循了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各项工作有据可依、按章办事，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运行上遵循了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并及时分析和改进发现

的缺陷和问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内部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的报告能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9 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未为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三、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计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强化监督能力。进一步加强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的落实和完善，更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风险控制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3,567,699 股测算，本次利润分配预计分配现金红利 9,356,769.9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3.95%。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三：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25]47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70,790,075.83	497,290,538.50	-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91,313.96	40,057,208.89	-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53,766.47	35,313,786.96	-5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79.3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5,740,454.71	1,263,611,314.91	-0.62
总资产	1,362,730,307.94	1,399,930,972.74	-2.66

2.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3	-46.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2	-45.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38	-6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3.21	减少 1.5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2.83	减少 1.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76	15.56	减少 2.8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1. 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期末数	本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5,146,930.50	6.98	67,682,310.26	4.83	40.58	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33,720.00	4.06	52,563,931.94	3.75	5.27	
应收票据	2,278,417.92	0.17	9,703,215.40	0.69	-76.52	主要是期初票据在本期到期兑现的影响
应收账款	240,565,330.69	17.65	235,547,368.05	16.83	2.13	
预付款项	7,801,120.33	0.57	11,022,918.02	0.79	-29.23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及商品款减少的影响
其他应收款	4,366,614.41	0.32	4,256,885.38	0.30	2.58	
存货	84,439,302.55	6.20	74,972,461.19	5.36	1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5,269,765.48	14.33	104,074,285.10	7.43	87.63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的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7,050,805.40	0.52	7,746,277.12	0.55	-8.98	
流动资产合计	692,252,007.28	50.80	567,569,652.46	40.54	21.97	
长期股权投资	23,741,417.94	1.74	24,327,692.60	1.74	-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0.55	7,500,000.00	0.54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918,808.17	10.78	161,360,680.17	11.53	-8.95	
投资性房地产	19,931,197.30	1.46	20,545,043.50	1.47	-2.99	
固定资产	294,898,738.50	21.64	307,510,871.41	21.97	-4.10	
在建工程	735,705.95	0.05	188,769.70	0.01	289.74	主要是本期共建业务装修增加的影响
使用权资产	2,898,166.19	0.21	6,677,972.97	0.48	-56.60	主要是本期一项物业租赁终止的影响

项目名称	本年期末数	本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无形资产	5,578,162.77	0.41	6,473,422.92	0.46	-13.83	
开发支出	27,074,480.61	1.99	16,163,570.57	1.15	67.50	
商誉	26,462,198.56	1.94	26,462,198.56	1.8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479,200.05	0.99	16,209,542.96	1.16	-1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30,416.23	2.61	27,610,567.87	1.97	2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629,808.39	4.82	211,330,987.05	15.10	-68.94	主要是大额存单在一年内到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影响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478,300.66	49.20	832,361,320.28	59.46	-19.45	
总资产	1,362,730,307.94	100.00	1,399,930,972.74	100.00	-2.66	
短期借款	7,298,324.50	0.54	21,198,460.00	1.51	-65.57	主要是期初信用证和票据期末到期的影响
应付账款	32,684,021.73	2.40	37,140,031.62	2.65	-12.00	
合同负债	6,320,517.91	0.46	6,821,176.74	0.49	-7.34	
应付职工薪酬	25,926,613.57	1.90	25,110,050.95	1.79	3.25	
应交税费	4,051,307.04	0.30	6,524,946.04	0.47	-37.91	主要是本期公司利润降低导致应交所得税减少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	4,570,464.89	0.34	9,259,290.20	0.66	-50.64	主要是本期股权转让款和预提费用减少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9,015.86	0.11	2,004,126.31	0.14	-25.70	
其他流动负债	2,171,534.97	0.16	2,276,878.77	0.16	-4.63	
流动负债合计	84,511,800.47	6.20	110,334,960.63	7.88	-23.40	
租赁负债	1,649,902.64	0.12	5,184,533.19	0.37	-68.18	主要是本期一项物业租赁终止的影响
递延收益	27,535,158.75	2.02	28,187,500.00	2.01	-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73,948.42	0.98	14,000,284.07	1.00	-4.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17,387.97	0.29	3,919,179.91	0.28	-0.05	

项目名称	本年期末数	本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76,397.78	3.41	51,291,497.17	3.66	-9.39	
负债合计	130,988,198.25	9.61	161,626,457.80	11.55	-18.96	

2. 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变动比例 (%)
股本	93,567,699.00	93,567,699.00	-
资本公积	734,140,031.67	749,143,007.22	2.00
盈余公积	46,783,849.50	46,783,849.50	-
未分配利润	381,372,918.30	374,116,759.19	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740,454.71	1,263,611,314.91	-0.62

3. 经营成果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079.01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2,650.04 万元，同比下降 5.33%；营业成本 15,425.53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241.87 万元，同比下降 1.54%，公司综合毛利率 67.23%，同比下降 1.26 个百分点，主要是 HPV 试剂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4.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79.30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9,877.76	-32,697,919.72	274.6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545.10	-6,893,825.64	-403.6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短期借款减少，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增加的影响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夯实基础，争取以持续的优良经营业绩回报公司股东，公司拟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九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兼核心技术人员彭振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彭振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经资格审核，拟提名黄凯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